



人民法院工作 年度报告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People's Courts

2015

最高人民法院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中英双语)
Chinese-English Edition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人民法院工作 年度报告

2015

最高人民法院

(中英双语)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民法院工作年度报告. 2015:中英双语 / 最高人民法院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16. 7 (2016. 11 重印)

ISBN 978-7-5118-9811-1

I. ①人… II. ①最… III. ①法院—工作报告—中国—
2015—汉、英 IV. ①D926.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82875 号

人民法院工作年度报告(2015 中英双语)
最高人民法院 编

编辑统筹 政务出版社
策划编辑 张瑞珍
责任编辑 张瑞珍 周 洁
装帧设计 乔智炜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 法律出版社	开本 A5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张 6.75
经销 新华书店	字数 106千
印刷 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本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责任印制 吕亚莉	印次 2016 年 11 月第 3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网址 / 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 / 010-63939792/9779

电子邮件 / info@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 / 010-63939635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北京分公司 / 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 / 029-85388843

上海公司 / 021-62071010/1636

重庆公司 / 023-65382816/2908

深圳公司 / 0755-83072995

第一法律书店 / 010-63939781/9782

书号: ISBN 978-7-5118-9811-1 定价: 40.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人民法院工作年度报告》

编撰委员会

主 任：周 强

副 主 任：沈德咏 江必新

委 员：李少平 南 英 景汉朝 张建南

张述元 贺 荣 陶凯元 徐家新

孙华璞 刘学文 杜万华 胡云腾

刘贵祥

本书编写组

组 长：颜茂昆

副 组 长：严 戈

审 稿 人（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厚森 王少南 王旭光 王 蕊

叶晓颖 刘合华 许建峰 孙军工

杨临萍 李成玉 李 亮 吴少军

沈 亮	宋晓明	张一丽	张勇健
张益民	邵中林	周小莹	周 帆
周 峰	郑学林	胡仕浩	姜启波
贺小荣	夏道虎	倪寿明	黄永维
董文濮	蒋惠岭	程新文	裴显鼎
戴长林			

撰 稿 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广宇	马成波	王 鑫	石 磊
史为栋	司艳丽	刘慧慧	江显和
孙福辉	李 明	李承运	李 琪
吴光侠	吴兆祥	何 君	张云松
周加海	孟 伟	柳 叶	秦元明
袁春湘	徐德芳	郭 慧	黄国珍
麻锦亮	梁凤云	葛洪涛	蒋 明
蒋 蔚	韩 峰	覃 丹	景光强
喻海松	曾宏伟	湛雄辉	

英文审定: 李文雯

图表制作: 马 剑

统筹协调: 刘 泽

前 言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决议，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牢牢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大力推进审判执行、司法改革、司法公开、信息化建设、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为协调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2015 年，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这是党的坚强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政府、政协、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大力支持的结果，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心爱护的结果，是各级人民法院和广大干警奋力拼搏的结果。

为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进一步推进司法公开，最高人民法院第七次发布《人民法院工作年度报告》。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一六年三月

目 录

执法办案篇

一、刑事审判工作	(6)
二、民商事审判工作	(15)
三、行政审判工作	(32)
四、国家赔偿工作	(35)
五、执行工作	(38)
六、立案信访工作	(43)
七、审判监督工作	(47)
八、巡回法庭工作	(50)
九、综合审判工作	(52)

管理创新篇

一、审判管理工作	(63)
二、队伍建设工作	(64)

三、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69)
四、司法行政工作	(71)
五、信息化建设工作	(73)
六、接受监督工作	(76)
七、新闻宣传工作	(78)
八、对外交流工作	(81)

改革发展篇

一、调查研究工作	(87)
二、理论研究工作	(88)
三、司法改革工作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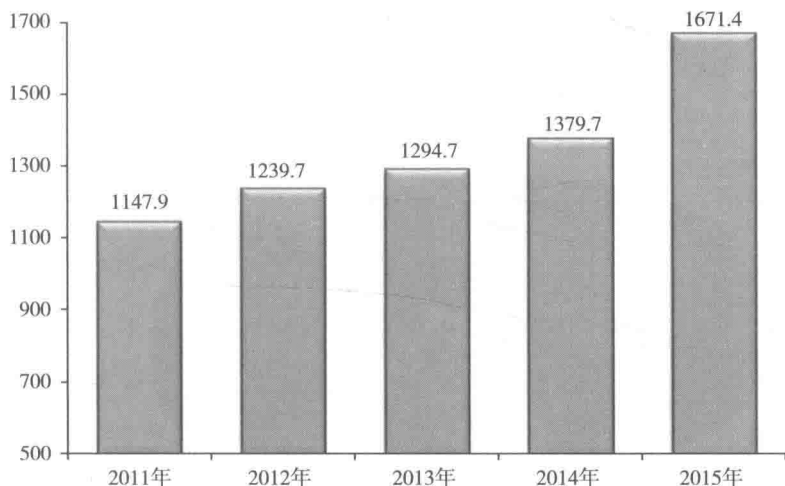
执法办案篇



2015 年，人民法院案件数量持续增长，案件质量稳中有进，审判执行工作总体态势平稳。最高人民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15 985 件，^① 同比上升 42.6%；审结 14 135 件，^② 同比上升 43.04%。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19 511 304 件，同比上升 24.67%；审执结 16 713 793 件，同比上升 21.14%；案件标的金额 40 472.20 亿元。

2011~2015 年地方各级人民法院
审执结案件数量情况

单位：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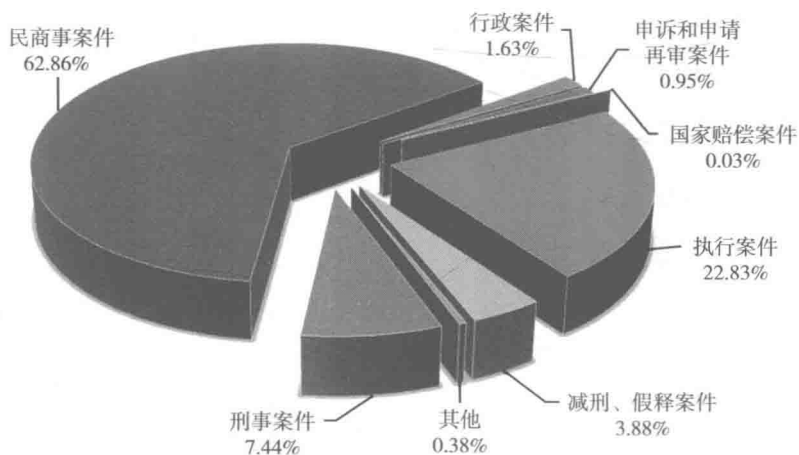


① 受理案件是指当年新收案件与上年结转案件的总和，下同。

② 审结案件含上年结转的案件，下同。

从案件构成看，在 2015 年审执结的各类案件中，刑事案件占 7.44%；民商事案件占 62.86%；行政案件占 1.63%；审查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占 0.95%；国家赔偿案件占 0.03%；执行案件占 22.83%；减刑、假释案件占 3.88%；其他案件占 0.38%。其中，新收各类一审案件 11 444 950 件，同比上升 20.6%，审结 10 873 129 件，同比上升 18.65%；新收各类二审案件 1 139 812 件，同比上升 26.25%，审结 1 115 334 件，同比上升 27.07%；新收各类再审案件 32 496 件，同比下降 2.98%，审结 33 354 件，同比下降 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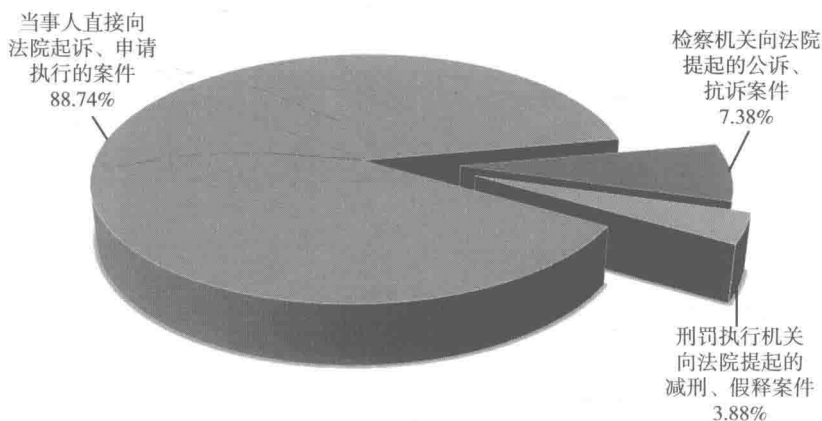
2015 年人民法院审执结各类案件构成情况



注：“其他”包括对国家赔偿案件、执行案件的申诉审查与监督等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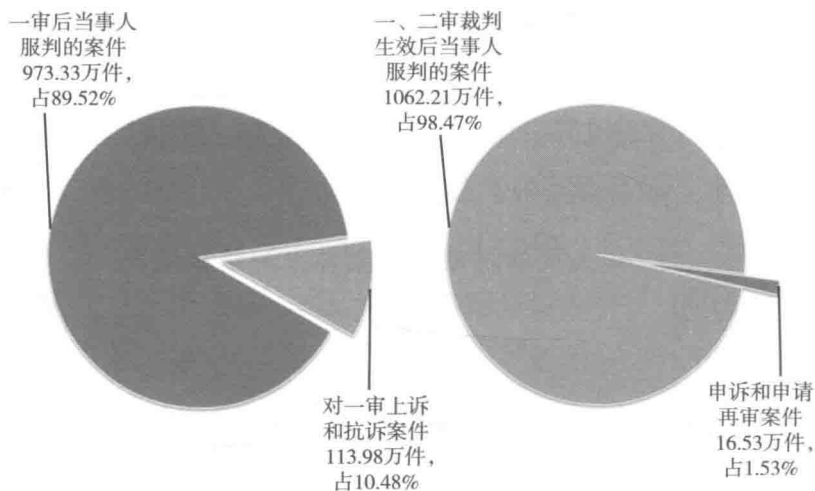
从案件来源看，在 2015 年审执结的各类案件中，当事人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申请执行的案件占 88.74%；检察机关向人民法院提起的公诉、抗诉案件占 7.38%；刑罚执行机关向人民法院提起的减刑、假释案件占 3.88%。

2015 年人民法院审执结案件来源结构情况



从案件效果看，各级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工作中，努力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在 2015 年审执结的各类一审案件中，当事人服判而直接生效的案件占 89.52%，当事人不服一审裁判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或由检察机关提起抗诉的案件占 10.48%；在全部生效案件中，一、二审裁判生效后当事人服判的案件占 98.47%，申诉和申请再审的案件占 1.53%。

2015 年人民法院审执结案件效果情况



一、刑事审判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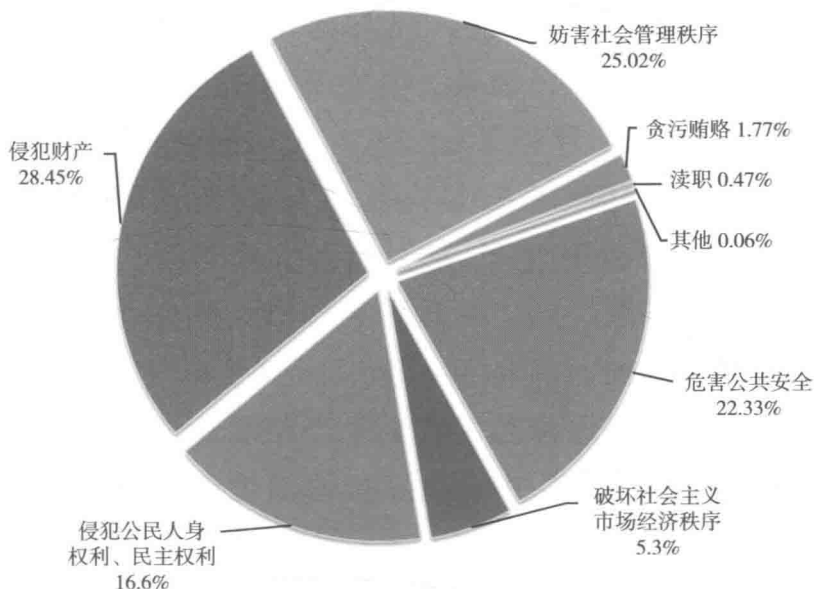
2015 年, 人民法院准确把握社会治安形势变化, 严格执行刑事法律, 深入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有力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社会和谐稳定和人民安居乐业。

1. 案件审判情况

2015 年, 各级人民法院新收一审、二审、再审刑事案件 1 272 754 件, 审结 1 243 204 件, 同比

分别上升 9.27% 和 8.59%。其中，审结一审刑事案件 1 099 205 件，判处罪犯 1 231 656 人，同比分别上升 7.45% 和 4.04%。

2015 年人民法院审结一审刑事案件情况



——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暴力恐怖犯罪。依法审理云南昆明火车站“3·01”暴恐案、新疆喀什“7·30”居玛·塔伊尔大毛拉被害案、新疆乌鲁木齐火车站“4·30”爆炸案、乌鲁木齐早市“5·22”暴恐案等一批暴力恐怖犯罪案件。全年共审结危害国家安全、暴力恐怖犯罪案件 1084 件，

判处罪犯 1419 人，同比分别上升 23.32% 和 43.91%，有力打击和震慑暴力恐怖犯罪分子，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

——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依法审理刘汉、刘维等 36 人涉黑案件，周方毅等 45 人涉黑案件。全年共审结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 380 件，判处罪犯 1871 人，同比分别上升 20.63% 和下降 15.99%，其中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重刑的罪犯为 41.76%，一批黑恶团伙首要犯罪分子被依法严惩，彰显国家打黑除恶决心，受到人民群众拥护。

——依法惩治危害安全生产犯罪。依法审理山东青岛“11·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特重大事故案、黑龙江伊春“8·24”特大飞机坠毁事故案等一批危害安全生产犯罪案件。全年共审结危害安全生产犯罪案件 1778 件，判处罪犯 2353 人，同比分别下降 4% 和 5.39%，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和安全生产形势好转。

——依法惩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全年共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爆炸、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 261 693 件，判处罪